

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（现场结合通讯方式）

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3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25年3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：刘德福、李辉、钊晓琼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德福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《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《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外聘审计机构对该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监事会对该报告无异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；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 《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能力、财务状况、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，严格执行了公司现金分红政策，履行了现金分红的相应决策程序，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，增强了投资者的获得感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. 《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6. 《关于计提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理由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7. 《关于对中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5年3月29日